

45/181. 国际饮水供应和卫生十年

大会，

回顾其1977年12月19日第32/158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联合国水事会议的报告，并核准有关饮水供应和卫生的《马德普拉塔行动计划》²以及水事会议达成的其他协议；1980年11月10日第35/18号决议，其中大会宣布1981—1990年为国际饮水供应和卫生十年；以及1985年12月17日关于“十年”的中期审查的第40/171号决议。

考虑到1990年9月3日至14日在巴黎举行的第二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1990年9月29日和30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以及到2000年全球住房战略³等都重申了关于向人人提供安全饮水和卫生设备的各项目标，

深深关切尽管在国际饮水供应和卫生十年期间获得一些成就，但目前的进展速度依然缓慢，到2000年仍将有相当多的城乡地区贫民在饮水和卫生方面不能享有适当和持久的服务，

认识到在大部分发展中国家，降低人口增长率将减轻对社会服务和基础建设，包括对有关饮水供应和卫生的服务的压力，

又认识到要在1990年代加强国家努力和国际合作，以期在本世纪末之前向人人提供足够而安全的饮水和卫生设备，因为这两者对健康是至关重要的，

1.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国际饮水供应和卫生十年的成就的报告；⁴

2. **欣见**由印度政府担任东道并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组织于1990年9月10日至14日在新德里召开的关于1990年代安全饮水和卫生全球协商会议所发表的《新德里声明》；⁵

²《联合国水事会议的报告，马德普拉塔，1977年3月14日至25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7.11.A.12)，第一章。

³《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三届会议，补编第8号》，增编(A/43/8/Add.1)。

⁴A/45/327。

⁵A/C.2/45/3，附件。

3. **赞同**《新德里声明》所宣布的关于必须保护环境和健康、必须进行包括让妇女充分参与在内的体制改革、必须促进社区管理以及必须实行稳妥的财务办法和采用合适技术等四项指导原则，以及各项行动建议和后续措施提议；

4. **促请**各国政府在贯彻执行秘书长的报告和《新德里声明》所载建议而作出的努力中，强调下列各项重要目标：

(a) 更优先地划拨开发资金给供水和卫生工作，办法是设法将这一部门更好地纳入整体发展规划过程，并且划拨更高比例的资源给低收入的城乡地区，同时致力解决这些地区不断恶化的经济、社会和环境状况；

(b) 在持久的国家社会经济计划和城乡发展政策的范围内，在水资源和环境综合规划与管理的框架内实施旨在扩大服务范围的各种方案，并使其着眼于反映社区需求和为受益者所利用的服务；

(c) 确保恰当地利用现有的财政资源和从各国政府、捐助者和非政府组织筹集更多的资金，并且利用当地社区的资源；

(d) 评估和进行旨在促进统筹办理的机构改革，包括改变程序、态度和行为，以及让妇女在各级充分参与各部门机构；

(e) 评价各机构目前的状况，以加强各国规划和管理供水与环境卫生方案的能力，并使它们能够提高业务和财政效率；

(f) 加强努力，以期更有效率、更好地使用现有的财政资源，特别是继续扩大使用具有成本效益的合适技术，并加强这方面的南南合作；

5. **呼吁**联合国系统及其他有关组织增加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以支持发展中国家在这方面作出的本国努力；

6. **促请**各捐助国政府、多边金融和发展机构以及非政府组织积极考虑有关赠款和优惠融资安排的请求，以支助发展中国家的供水和卫生方案；

7. **强调**特别通过国际饮水供应和卫生十年合作

行动机构间指导委员会及饮水和卫生合作理事会加紧协调各国在所有有关机构协助下在饮水供应和卫生领域开展的活动的重要性；

8. 决定在其第五十届常会上审查1990年代前五年取得的进展，并请秘书长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一份报告，说明在实现向人人提供安全饮水和卫生设备这一最终目标方面所取得的进一步进展，并提出在本十年剩余期间所需采取的行动建议，要特别重视在国家一级作出的努力以及国际合作。

1990年12月21日

第71次全体会议

45/18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由部长参加的高级别特别会议

大会，

回顾在附件载有《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宣言》的1990年5月1日第S-18/13号决议；

考虑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理事会1988年7月29日第1988/77号决议和1989年7月28日第1989/11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1990年2月9日第1990/205号决定，特别是关于在1991年7月4日和5日召开理事会特别会议讨论最近东西方关系的演变对世界经济 增长，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和发展以及对国际经济合作产生的影响的第1(b)段，

又考虑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在1991年召开理事会高级别特别会议的1990年7月27日第1990/68号决议，

深信需要召开一次高级别会议，

又深信需要确保为这次高级别特别会议做好充分的筹备工作，因为这是首次召开这种会议，而且这次会议是恢复理事会活力的一个重要具体步骤，

1.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0/68号决议和第1990/205号决定；

2. 请所有做得到的理事国和观察员国家派部长一级的代表出席会议；

3. 请秘书长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协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充分做好1991年理事会高级别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

4. 呼请联合国系统所有有关机构、组织、机关和计划署为1991年理事会高级别特别会议的成功作出贡献；

5. 决定在第四十六届会议审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时讨论高级别特别会议的结果。

1990年12月21日

第71次全体会议

45/183. 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1989年12月22日第44/235号决议，

考虑到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巴勒斯坦人民起义，反抗以色列的占领，包括反抗其经济和社会政策和做法，

反对以色列限制向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的巴勒斯坦人民提供外部经济和社会援助，

意识到越来越需要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经济和社会援助，

申明只要以色列的占领继续下去，巴勒斯坦人民就无法发展其国民经济，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报告；⁶

2. 对各国、联合国各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表示感激；

3. 请世界粮食计划署向被占领巴勒斯坦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粮食援助；

4. 请国际社会、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政府间组

⁶A/45/503。